佳 作

從瑞典看台灣兩性平權

過溝國中 鍾琬愉
指導教師 蔡雯瑛

一、基本資料欄位		
參賽作品標題	從瑞典看台灣兩性平權	
個人基本資料	學生姓名：鍾琬愉	性別：女
	所屬學校名稱：過溝國中	就讀年級：八年級
二、評析資料來源及名稱（若為新聞事件，詳細紙本資料請浮貼於後。）*書籍電影則免！		
閱讀書名/電影名/新聞事件名稱	見附件	
三、參賽作品內容欄位		
心得感想 (段落與段落之間請空行，標點符號請用全形，全文以不超過兩千字為原則)	歐洲紳士會幫女士開門、拉椅子、提重物，這些看似紳士的舉止，沒想到竟是性別歧視的開端。這些看似有禮的行為，竟是裹著糖衣的歧視行為。這讓我想起生活中也有類似的事件，最常在學校聽見老師朗聲廣播:「各班派五名壯丁，到教務處領取新學期的教科書!」每次幹部選舉，當選康樂股長的永遠是「高大威猛」的男生。有次，我還聽到同組女同學嬌滴滴地說:「你要讓我啦，我是女生耶!」可見，這些兩性間的「理所當然」被認為是體貼，事實上，卻是用性別去局限個人的發展。 看看台灣的街道上，推著嬰兒車的往往是女性，不是媽媽就是奶奶，就連保母也甚少有男性的身影。我想這就是點滴的刻板印象累積而成的結果吧!反觀，文中提到的瑞典，有時候奶爸的數量是遠遠超過媽咪的。追究其原因，原來瑞典於七零年代就將男女平權的概念納入整體政策規畫的考量，使男性也能請育嬰假，更有趣的是:公共場所的育嬰室，還有奶爸專屬的空間。(見附件的圖示)，這些小細節說明的是，男女平權已確實體現在瑞典人的生活中。也因為各項政策的制定，必考量	

	男女平權，所以當社會上出現性別歧視的現象或言論時，便會被歧視為政治不正確。日子一久，民眾自然視男女平權為呼吸一般自然。 文中最讓我欣羨的是:瑞典的生育率在歐盟是排前三名，僅次於愛爾蘭和英國，在 2012 年，每個瑞典婦女生育 1.94 個子女。這在台灣是極難達到的目標。仔細探討瑞典的生育政策，才發現生育率極高的箇中原因，瑞典的育嬰假竟可請長達 16 個月，而且在請假期間是有薪資的。更重要的是男性也可以請有薪的育嬰假喔。借鏡瑞典，反觀台灣，不僅生育政策不誘人，甚至企業主也不願意配合。雖然《性別工作平等法》明確規定雇主不得因女性職員懷孕而解雇之，但是多數雇主對於懷孕的婦女仍是充滿疑慮，甚至在聽聞職員懷孕後，以其他理由將其解職。如此一來，女性生育的意願又更為下降了，台灣少子化的問題也只會日益嚴重。 古然有言:「男主外，女主內。」，因此女性的價值就被拘限於打掃、洗衣、煮飯及生育的角色。不過我覺現今嚴重日趨進步，古時觀念就讓它留在古代，不應上演「性別歧視的時空穿越」。人的價值應回歸到「人」來衡量，而不是以性別來定義。雖然政府已制定許多法令，透過立法來促進兩性平權。然而，我想法律只能限制最低限度的行為，若要促進兩性平，來是得從觀念開始扭轉，也許學校或社區可以多舉辦關於性別平權的相關講座，或是舉相關的體驗活動，讓兩性平權的觀念可以在生活中普及，向下扎根。有句廣告台詞是這樣說的:「不做不會怎樣，做了很不一樣!」，我願從自身開始，敏察那些不經意的歧視，做個尊重異性的公民。